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投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公司计划进一步丰富现金管理手段，利用自有资金择机进行理财投资，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等。

4、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授权事宜：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对资金的分阶段、分期使用要求，以及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使用情况，灵活配置闲

置自有资金，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各项产品的投资金额、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交易相关方与公司之间应当不存在关联关系。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和货币市场基金等均属于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公司亦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相关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投资。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情况，并定期向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汇报运行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本次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核实；每个季度末应对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可能发生的风险，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适时寻求良好的交易时机以及投资品种，保证收益的同时也能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被占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